证券代码: 836399

证券简称: 汇春科技 主办券商: 长江证券

深圳市汇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本次持股变动基本情况

(一) 投资者股份变动情况

股东	股份性质	本次股份变动前		本次股份变动后		变动	变动
放示 名称		股数(股)	占股本比 例	股数(股)	占股本比 例	时间	方式
林乙钟	合计持有	2, 307, 692	3.8133%	4, 252, 1	6. 2926%	2022	投资
	股份			37		年3月	关系、
	其中:无	2, 307, 692	3.8133%	4, 252, 137	6. 2926%	28 日	协议
	限售股份						方式
	有	0	0%	0			
	限售股份						

2021年11月15日,深圳市汇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 大会审议通过《深圳市汇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》,在 册股东林乙钟通过认购定向发行股票方式,增持挂牌公司1,944,445股,拥有汇 春科技权益比例由 3.8133%变为 6.2926%。

(二) 股份变动涉及的相关股权转让协议、行政批准文件、司法裁定书的主要 内容

本次股份变动涉及的协议为林乙钟与公司签订的《股份认购协议》,具体 内容详见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 台 (http://www.neeg.com.cn/)上披露的《深圳市汇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定向发行说明书(第三次修订稿)》(2022-012)。

(三) 投资者基本情况

1、自然人基本信息

姓名	林乙钟
/ 上 日	11 = -1

性别	男			
国籍	中国		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不适用		
住所/通讯地址	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金穗路 933 号华骏花园 怡人阁 3004D			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		

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股东个人意愿自愿认购公司定向增发股份完成。

二、 所涉及后续事项

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,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。

上述股份变动不涉及投资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、收购报告书等文件。本次股份变动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。

深圳市汇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28日